

##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再次延期披露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**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7年7月20日披露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，因财务报表编制工作量较大，预计无法按时完成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，变更披露时间至2017年8月10日。后又因2017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复核工作尚未完成，部分内容尚需完善，再次变更披露时间至2017年8月17日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《关于对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【2017】51号（以下简称“《决定书》”）。根据《决定书》要求，公司将对2016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并根据更正后的数据对公司2016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本次更正和调整会影响2017年半年报财务数据。现公司财务人员正携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人员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复核和纠正工作，公司预计无法在2017年8月17日前完成相关工作。为保证公司2017年半年报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将2017年半年度报告延期至2017年8月31日披露。

公司就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多次延期披露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6日